

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黑龙江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 2020 ) 46 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黑龙江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 参加木兰县中心示范幼儿园的 维修工程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卫生间及门维修工程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黑龙江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2 人, 营业收入为 3894.0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616.7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大厅装修及维修工程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黑龙江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2 人, 营业收入为 3894.0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616.7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黑龙江利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 年 6 月 18 日

